

中国进出口银行

中国进出口银行关于组建 2021 年度 金融债券承销做市团的通知

各市场成员：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券发行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令〔2005〕第 1 号）和《中国人民银行金融市场司关于试点开展金融债券弹性招标发行的通知》（银市场〔2018〕141 号）的要求，我行将于近期组建 2021 年度银行间市场金融债券承销做市团。请有意加入承销做市团的机构于 **2020 年 11 月 13 日前**（以寄出日期为准），将申请资料寄送至我行资金营运部，同时于 **2020 年 11 月 13 日前**将附件 1、附件 2、附件 3 及债券业务开展情况概述电子版发送至联系人电子邮箱（地址见后，邮件标题应为“公司名称-2020 年在团机构-联系人-联系方式”或“公司名称-新申请加入机构-联系人-联系方式”格式）。

一、申请资料要求 （所有材料均需加盖机构公章）

（一）2020 年度中国进出口银行金融债券承销做市商提交资料

1. 2021 年度中国进出口银行金融债券承销做市商申请表（附件 1）

2. 机构联络表（附件 3）

3. 2020 年最新一期财务报表（第三季度或半年度，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上市公司如已向市场公告，可不提供）

（二）新申请加入机构提交资料

1. 2021 年度中国进出口银行金融债券承销做市商申请表（附件 1）

2. 债券业务开展情况概述，并请填写新申请承销做市商资格审查表（附件 2），概述内容主要包括：

（1）机构简介、注册资本、公司规模、盈利状况和债券市场资格

（2）债券承销分销业务机构设置、分销渠道、销售网络有效性和市场操作规范性

（3）合格的从事债券市场业务的专业人员情况

（4）近 3 年在债券市场投资交易情况、债券承销分销经验（按利率债和信用债两类债券，统计年度承分销量，区分自持量和分销量）和过往承销资格

（5）风险内控机制和最近两年内有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说明

（6）与进出口银行以往合作情况

3. 机构联络表（附件 3）

4. 2018-2020 年年度财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其中 2020 年提供最新一期财务报表，全年财务报表请随后及时补寄）

- 5.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6. 经营金融业务许可证复印件

二、联系方式

联系人：尹木子，王璐，蒋越

联系电话：（010）83579718，83578734，83579714

传真：（010）83578699

通信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30 号

邮编：100031

电子邮箱：yinmuzi@eximbank.gov.cn,

wanglu5@eximbank.gov.cn,

jiangyue@eximbank.gov.cn

附件 1：2021 年度中国进出口银行金融债券承销做市商
申请表

附件 2：新申请承销做市商资格审查表

附件 3：机构联络表

